公司代码：601778　　公司简称：晶科科技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

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体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8.4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开发业务、工程项目、资产管理、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全面预算、财务报告、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担保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开发业务、工程项目、资产管理、采购业务、工程项目、资金活动、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担保等业务。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关评价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

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潜在错报资产金额	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	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	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金额	潜在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的 5%	所有者权益的 3%≤潜在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的 5%	潜在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的 3%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金额	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3%	营业收入的 1%≤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3%	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或造假，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误或漏报； 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 5）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拒绝表示意见。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 4）沟通后的重大缺陷未进行整改； 5）内部审计职能无效； 6）其他可能影响财务报表或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净损失金额	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净损失金额≥最近 1 年财务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3%	最近 1 年财务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1%≤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净损失金额＜最近 1 年财务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3%	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净损失金额＜最近 1 年财务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1%

说明：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 2）公司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 3）公司出现重大影响社会公共利益的事件； 4）缺乏重要的业务管理制度或制度运行系统性失效，持续经营受到挑战，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机制； 5）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况。
重要缺陷	1）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 2）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性失误； 3）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 4）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 5）公司管理层存在重要越权行为。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积极组织整改，并落实整改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不适用

2023 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聚焦高风险业务领域，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2024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文件，结合战略目标及经营方针，健全内控体系，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风险管控力度，持续提升公司风险防范、风险免疫能力，合理保障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李仙德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